STATE OF NEW YORK | EXECUTIVE CHAMBER

ANDREW M. CUOMO | GOVERNOR

立即發表：1210年12月15日

州長葛謨簽署紐約州加強寵物保護法

州長安德魯 M.葛謨今天簽署了一項法案，在全紐約州加強寵物保護。該法案禁止對貓，狗和所有其他寵物進行純粹以美容為目的或取悅于寵物主人的不必要的耳洞穿刺和紋身，除了在少數有限的情況下。違反該法律的人將受到刑事處罰。

"這對動物純粹是虐待，" 州長葛謨說。“我很自豪能夠簽署這個常識性的立法，在紐約永遠終結這些殘忍的和不可接受的做法。”

該法案（A.739-D/ S.6769-C）禁止給所有寵物，包括貓，狗做耳洞穿孔或紋身，保護動物免受不必要的傷害。法案允許在有限的情況下，如在兔子耳朵上裝標記，使用紋身作為識別記號的時候，或穿次為動物醫療福利，才可進行穿孔或紋身，並應由持牌獸醫或在他們的監督下進行。

違反法律將被處以15天以下監禁，及/或高達250美元罰款。新法案在120天內生效。

該法案的發起人參議員Tom Libous說，“使動物遭受身體穿刺或紋身是不合情理和殘忍的。動物無法說出來，它們反對經受痛苦的過程，如刺孔或紋身 - 我很高興我們出來為他們禁止這種無良的做法。“

該法案的發起人眾議院成員Linda B. Rosenthal說，“人可以決定他們是否願意接受紋身或穿孔引起的疼痛，動物沒有這樣的奢侈。讓動物經歷痛苦的整容手術，如紋身和刺耳，只是為了滿足人的誤導和自私的審美偏好，是不人道的，應該在法律上認定為殘忍行為。 我很高興，總督簽署了我提倡的法案成為法律。指出這種做法構成動物虐待，不能被容忍這樣的一個強烈的資訊。

###

網站 www.governor.ny.gov 有更多新聞
紐約州|行政辦公室|press.office@exec.ny.gov |518.474.8418